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
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
作业区（二次）（监理标段）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SXCCXM-2023-046）

采 购 人：延安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5
一、名词解释	15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15
三、招标要求	17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1
六、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22
七、评审程序及评审办法	23
八、确定中标人	34
九、合同	35
十、中标服务费	35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7
第五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40
第六部分 招标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CCXM-2023-046

项目名称：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7163249.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298375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98375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2.08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983751.00	1298375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2(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726814.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726814.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1.17 万亩、 人工造林 0.4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726814.00	1072681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3(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三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294476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94476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3-1	造林服务	人 工 造 林 1.5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944761.00	1294476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4(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四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9344832.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344832.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 高 限 价 (元)
-----	------	------	------------	------------	-------------	----------------

4-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1.5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9344832.00	9344832.00
-----	------	-----------------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5(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0457451.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457451.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5-1	造林服务	人工造林 0.6 万亩、 封山育林 6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10457451.00	10457451.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6(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六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9379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379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6-1	造林服务	退化林修复 1.5 万亩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9379300.00	9379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合同包 7(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监理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32634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2634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7-1	监理服务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26340.00	132634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财政部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7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库〔2017〕141号）；

2.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6 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關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

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3.9.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7 监理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關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3.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3.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本企业注册市政公用工程国家注册有效监理工程师证；

3.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3.10.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5 日，每日 8: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3、方式：在线获取

4、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五 厅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五 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参与的投标人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 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05 日 18 时 00 分使用 CA 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网上报名, 报名成功后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本招标项目上述标包中的 7 个标段，同一投标人只能允许参与其中 1 个标段。

注：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延安市林业局

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综合 1 号楼五层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8911901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室

联系方式：0911-81000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徐海霞

电话：1587767038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监理标段）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延安市林业局 地 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综合 1 号楼五层 联系人：李 工 电 话：13891190186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街道新洲小镇政府办公楼 A 栋 3 单元 501 室 联系人：徐海霞 电 话：15877670386
4	联合体形式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

6	标包划分	本项目行业划型标准：“农、林、牧、渔业”。 本项目共划分为 7 个标段，其中：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中其中 1 个标段进行投标，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8	资格、符合性要求	1. 资格性要求： 合同包 7 监理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本企业注册市政公用工程国家注册有效监理工程师证；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10.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各项为资格审查必备资质,不得缺项。投标时应提供上述所有原件或加盖公章复印件，以便进行资质审查。必备资质中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其投标均无效。 2. 符合性要求： 审查因数： 1. 纸质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完全一致。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4. 服务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 6. 开标一览表：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技术/服务要求：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8.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9. 合同条款：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按照审查因数中的 9 项要求逐项审查，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9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四份》）。
10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部分）
11	勘察现场	是 ☐ 否 ☒
12	进口产品	是 ☐ 否 ☒

13	样品	是 ☐ 否 ☒
14	履约 保证金	/
15	重新招标 或者变更 采购方式	重新招标或转变采购方式情形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的相关原则处理。
16	法律 依据	本招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制定，若有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执行。
17	需要补充 的其他内 容	1、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收取。确定中标人后 3 日内，中标人一次性向陕西东尧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且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得在投标报价中单独列出。 2、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名词解释

（一）采购人：延安市林业局

（二）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的法人或自然人。

（四）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内容的书面资料和招标文件格式的统一称。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制，招标文件封面盖有“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字样的圆形红章。招标文件包括六部分，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及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一）招标文件组成：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须知
4. 采购要求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可以对已

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统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及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获取澄清信息，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或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及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或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应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质疑事项予以澄清。招标文件的询问澄清答复将在收到投标人询问函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答复将在收到投标人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招标文件澄清发出后24小时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的视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进行响应的，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人使用CA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平

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招标要求

（一）招标内容：本次招标内容为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监理标段），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二）合格投标人要求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具备本次招标文件要求资质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在参加招标时应提供资质证明文件，由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具体内容及审查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限制投标要求：

（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次招标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应在全国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并上传递交，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投标响应函
- （2）报价一览表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4）技术偏离表
- （5）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6）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 （7）投标响应方案说明
- （8）投标人承诺
- （9）其他资料
- （10）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2. 投标文件的编写：

（1）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对格式做任何修改。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a.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凡与招标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合的投标文件，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b. 凡没有按投标文件格式和内容编写、投标文件组成不全的投标人，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c.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d.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可能被否决。

3. 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唱价报告），标明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2）投标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利润、税金、社保费、保险费、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与责任、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的一切费用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投标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5）投标人应按各自的能力，结合服务内容、服务期限、人员投入等各种因素，综合测定后报价。

（6）最低报价不是确定成交投标人的唯一依据。

（7）招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 报价语言：汉语语言文字。

（四）投标保证金：

1. 为了确保招标活动顺利进行，各投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在开标截止时

间前到账。

保证金缴纳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昌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开发区支行

账 号：456850100100401030

转账备注：SXCCXM-2023-046（监理标段）投标保证金

2. 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电汇、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凡投标文件中未附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的投标人，视为非响应性投标，其投标无效。

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的保证金，不计利息。

4. 各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持单位证明或委托书；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复印件；退款账户、账号、户名信息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由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及时退还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 下列情况发生，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提交了招标保证金而未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递交迟到并经

代理机构在递交现场确认迟到的除外）；

（5）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五）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标、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一）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四份，开标一览表一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四份》）。

（二）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页码。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必须在需要加盖公章或签字处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或签字。

（四）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五）投标文件的打印应清楚工整，统一采用 A4 纸编制（如部分附表需要用其他规格的复印纸编写，则应按 A4 复印纸折叠）。

（六）投标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胶装的办法，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投标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一）投标文件密封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及投标文件电子版，用单独的信封分别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字样。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须当面递交。

2. 封套应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公章）等内容。

3.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 7 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厅）；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

（备注：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和纸质版并行投标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 投标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5. 在投标截止期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六、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一）为确保招标工作公平、公正，根据有关规定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为 7 人及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成员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标办法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5. 编写评审报告；
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8. 依据政府采购法有关精神，有权对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做出处理决定。

（二）评标委员会的职能：

1. 审查参加投标人的资质文件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2. 与各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的实施方案、投标报价、业绩、商务响应等进行评审；
3. 依据招标文件，并视招标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投标人；
4. 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5. 协商处理招标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三）招标开始后，直到与中标的投标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投标人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招标小组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招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评审程序及评审办法

（一）评审会议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工作。
2. 本项目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
3. 招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4.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5）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评标方式：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投标文件初审：

1、投标人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质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资格，资质文件（1）-（10）项为必备资质，缺其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标书要求，均按无效处理。

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合格性、完整性、有效性），具体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结论
1	纸质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及装订方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2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完全一致。	合格/不合格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4	服务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5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	合格/不合格
6	开标一览表：（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不合格
7	技术/服务要求：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合格/不合格
8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合格/不合格
9	合同条款：是否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合格/不合格

对通过审查的，被认为其投标文件完整、合格，投标有效，可进入下阶段的评标。

3、经过对投标人资格审查及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情形：

- a. 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
- b.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 c. 投标文件的数量（包含电子版、正本、副本）是否合格；
- d. 投标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 e.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 f. 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字迹是否清晰可辨，格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
- g.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h. 实施方案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i.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 a. 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b. 投标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招标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c. 必备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资质原件与招标文件所附的复印件不一致的，要求在招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原件未提交原件的或提供的原件不全的。
- d.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e.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 f. 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服务期限、付款、验收等项）出现重大偏离的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g. 投标文件中出现漏项或服务内容与要求不符的。

h. 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内容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i.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

j.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4、如出现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或者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情况，不得评标。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但不得寻求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评审：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招标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六）评审办法

1.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3. 评审指标分值构成（总计100分）

序号	类别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分细则
一	技术部分 (满分60分)	项目理解程度 (满分10分)	对该项目的总体把握和理解。对该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内容、项目特点、技术难点和重点的理解。理解全面、符合项目实际计[6-10]分；理解较全面，与实际情况有差距计[3-6]分；理解不全面，不符合项目实际计[0-3]分。
		监理服务的工作内容及监理依据 (满分8分)	工作内容全面、有充分依据计[5-8]分；工作内容较全面、有合理依据计[2-5]分；工作内容不全面、依据不合理计[0-2]分。
		监理工作程序 (满分5分)	监理流程等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项目特点计[3-5]分；较全面、合理计[0-3]分；其他情形计0分。
		质量控制 (满分8分)	质量控制的方法和措施，对于把握本项目建设质量、安全有较好的思路和控制方法。工程重要环节和关键点有针对可行的监理措施。投标人的阶段监理目标明确；控制方法和措施、流程等合理可行；控制重点明确，满足项目质量控制需要。质量控制计划完善计[5-8]分；质量控制计划较完善计[2-5]分；质量控制计划不完善计[0-2]分。
		进度控制 (满分6分)	工程进度控制方法和措施、流程等合理可行，满足项目进度控制需要。根据响应程度进度控制措施合理计[3-6]分；

	进度控制措施较合理计[0-3]分；进度控制措施不合理计0分。
投资控制 (满分6分)	项目投资控制方法和措施合理可行，符合该项目投资控制的需要。控制方法和措施合理可行计[3-6]分；控制方法和措施比较合理计[0-3]分；控制方法和措施较为混乱、不合理计0分。
合同和文档管理 (满分6分)	合同和文档信息管理的内容完整、明确；方法和措施、流程合理可行，符合项目特点，满足后期项目运行维护和工程审计的需要。 内容完整、明确，流程合理可行计[3-6]分；内容较完整、明确，流程较合理可行计[0-3]分；内容不完整，流程不合理可行计0分。
组织协调和制度 (满分6分)	组织协调目标明确，方法科学合理；监理工作制度完备的得[3-6]分；组织协调能力方法欠妥，监理制度不完善的得[0-3]分；组织协调能力方法不合理，无监理制度或监理制度不符合项目特点的得0分。
监理设施 (满分5分)	监理设施、设备、仪器配置，符合该项目的建设内容、具体特点和保证项目质量的实际需要。完全满足得[3-5]分；部分满足得[0-3]分；其他情形不得分。 (自有设备需提供发票复印件，租赁设备需提供租赁合同书复印件，不能提供

			者不得分)
二	商 务 部 分 (满分30分)	项目组织管理及 人员安排 (满分18分)	1. 总监理工程师: ①拟派项目总监具备国家注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程师得3分。 ②拟派项目总监具备林业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者得5分, 中级职称者得3分; 具备市政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者得2分, 中级职称者得1分; 其他不得分。 ③拟派项目总监具有三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工作经验时间以发证日期为准): 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一份得0.5分, 满分2分, 无业绩不得分。 (备注: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提供监理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 2. 项目组成人员: 拟派项目组成人员(项目总监除外)每具备一个林业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者得2分, 此项累计最高得8分。 注: 上述两项人员以提供相关证书或证件为准, 否则不得分。)
		业绩 (满分6分)	投标人提供自 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的营林生产类似业绩, 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及结算发票为准, 一项业绩得2分, 满分6分。 备注: 未提供业绩的不得分。

		服务承诺 (满分6分)	1. 针对本项目制定完整的服务质量、期限保障措施，确保工程各项质量、进度符合采购要求，按其响应程度计1-2分。 2. 针对本项目及后期服务的承诺，能够积极配合采购人的工作，按其响应程度计1-2分。 3. 供应商具备完善、规范、科学的企业管理制度、考核制度。按其响应程度计1-2分。
三	投标报价 (满分10分)	投标报价 (满分10分)	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有效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10分。 3. 按(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 × 10 的公式计算其得分。 注： ①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戒毒企业、小型或微型企业，其有效投标报价=其投标报价*(1-10%)。 ②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七)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

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8.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由评标小组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8.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单位声明函，以此为依据。

评标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3 产品制造商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产品制造商属于监狱和戒毒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时满足前两条的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8.4 投标产品的节能、环保政策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

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8.5残疾人就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评标小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九）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八、确定中标人

（一）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四）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

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合同

（一）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中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约定由中标人支付。

2、中标人应依据中标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3、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监理标段）

二、项目地点：宝塔、子长、安塞、劳山区域

三、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四、最高限价：1326340.00 元

五、监理服务要求及标准

1、监理范围

对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人工造林、封山育林及退化林修复进行监理服务。

（监理内容包括：退化林修复 6.25 万亩；人工造林 2.5 万亩，封山育林 6.0 万亩）。

其中：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一标段）退化林修复项目实施地点：劳山国有林管理局桥镇国有生态实验林场、下寺湾国有生态实验林场、高哨国有生态林场、劳山国有生态林场，作业面积 2.08 万亩；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二标段）人工造林项目实施地点：宝塔区临镇镇的碾盘沟村、后义村、觉德村、临镇东村、高家塬村、桐树塬村，麻洞川镇的樊村，作业面积 0.4 万亩；退化林修复项目实施地点：劳山国有林管理局清泉国有生态林场、府村国有生态实验林场，宝塔区临镇镇的砭上村、桐树塬村，作业面积 1.17 万亩；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三标段）人工造林项目实施地点：子长市余家坪

镇的寺湾、羊马河，杨家园则镇的湫峪沟，作业面积 1.5 万亩；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四标段）退化林修复项目实施地点：子长市余家坪镇的寺湾，栾家坪街道办的甄家沟，作业面积 1.5 万亩；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五标段）人工造林项目实施地点：安塞区真武洞街道办事处的东营村，建华镇的龙安村、仙仁桥村，作业面积 0.6 万亩；封山育林项目实施地点：安塞区化子坪镇的洞湾封育区，砖窑湾国有生态林场的西河口封育区，作业面积 6 万亩；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六标段）退化林修复项目实施地点：安塞区建华镇的谭家营、真武洞街道办的东营，作业面积 1.5 万亩；

（1）严格按照本项目作业设计的区域范围、作业面积、改造方式和措施、营造林方法、生物多样性与环境保护措施等要求对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域内的场地清理、整地、苗木栽植、幼林抚育、封育碑、宣传牌建设、刺铁丝围栏、界桩设置、人工补植、验收、资料整理、工程结算审计监理。监理工作应从合同签订之日执行。

（2）对设计作业中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协调管理、信息协调管理、结算审核的监理。

2、监理目标

（1）投资控制目标：不超过工程投资额。

（2）进度控制目标：施工工期为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按施工进度要求控制，确保工程按质按量完成。

（3）质量控制目标：合格

（4）安全文明控制目标：必须贯彻安全第一的方针，以预防为主，防管结

合，加强预防预测，做到文明施工、确保施工环境安全、杜绝火灾、设备和重大人身伤亡事故。

3、监理技术标准

以人工造林、封山育林及退化林修复作业设计为准。

4、监理人员的基本配备要求

本项目需配备充足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监理服务，以满足本工程监理需求。

第五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监理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经公开招标，通过评标专家评审确定____为____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监理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原则，双方就本项目施工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项目规模：

3. 项目地点：

二、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

三、监理职责和义务

1. 监理依据：本作业区各项目作业设计文件、中省各级印发的营林生产技术规程以及甲方对作业设计的变更通知。

2. 监理工作内容：

(1) 熟悉所监理项目作业设计文件，全面理解和掌握设计文件中各项作业措施的技术标准。

(2) 按照甲方的施工时限要求，督促施工单位进度和上劳情况。

(3) 按照设计文件和营林生产规程对项目中各类营林措施的实施质量进行监督。

(4) 按照设计文件要求对栽植苗木的质量规格进行监督。

(5)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监督。

(6) 对施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及时当面向甲方报告，经甲方同意，可以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7) 完善每日施工日志，对工程进度、上劳、上苗情况进行完整记录。

(8) 编制完成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参加甲方组织的工程核验收，签署验收意见。

(10) 汇总整理监理文档资料并移交甲方。

(11) 其他应由监理完善或完成的事项。

四、甲方职责与义务

1. 对监理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2. 为监理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

3.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五、监理期限

自本项目开工之日始至本项目竣工验收之日止。

六、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合同价款：

2. 支付形式：(1)进场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2)现场施工完成并经甲方组织核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3)中、省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3. 支付依据：乙方提交费用支付书面申请及税务发票，并经甲方相关人员签字后按程序支付。

4. 甲方需乙方配合完善的相关支付手续，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因未履行本合同所规定双方职责、义务时均应按照《民法典合同编》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八、合同签订

1. 甲、乙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延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合同及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在养护期满，结清余款之日起自行终止。

甲 方	乙 方
(盖 章)	(盖 章)
地址：延安市新区为人民服 务中心综合楼五楼	地址：
邮政编码：716000	邮政编码：
账号：2609080309026447451	账号
开户行：工行延安东方红大 道支行	开户行：
户名：延安市林业后	户名：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招标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SXCCXM-2023-046

延安市陕北地区退化生态系统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宝塔、子长、安塞、劳山作业区（二次）

（监理标段）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第 1 部分 投标函
- 第 2 部分 报价一览表
- 第 3 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第 4 部分 技术偏离表
- 第 5 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第 6 部分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 第 7 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说明
- 第 8 部分 投标人承诺
- 第 9 部分 其他资料
- 第 10 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投标函

投标函

延安市林业局：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__份，其中正本__份，副本__份，及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____份；

4. 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

5.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为____天；

8. 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报价(小写)	
报价(大写)	
服务期	
质量目标	
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本表价应保证投标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 2、此表中任何信息与投标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此表为规范格式，严格按此表格填列，不填列或不按此表格填列，按无效标对待。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事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90____日历天。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四部分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 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注：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的“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如不填写，其他所有技术条款视为全部响应。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数据	响应说明

说明：

投标文件根据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须逐条响应并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如不填写，其他所有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视为全部响应。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含年度报告）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其中，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本企业注册市政公用工程国家注册有效监理工程师证；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开标日期前 3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9.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单位提供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10. 缴纳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或电汇凭证；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七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说明

一、商务响应方案的主要内容：

- （1）供应商企业简介；
- （2）业绩(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格式见附件 1）
- （3）项目组织管理及人员安排；（格式见附件 2）
- （4）服务承诺；
- （5）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商务事宜。

附件 1: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包范围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 电话	
项目描述	
备 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项目，并标明表序。

2.后附类似项目业绩需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及结算发票。

附件 2:

(1) 拟任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履历表

项目总监应附注册监理工程师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相关证件复印件或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注册监理工程师资质证书等级及编号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总监理工程师 _____（项目总监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且无不良行为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项目组织管理及人员安排

序号	本项目拟任职务	姓名	性别	职称	专业	岗位证书级别及证号	监理工作年限

注：1、分类统计表按降序排列。如：按职务从高到低排列。

2、后附拟任本项目人员证件复印件。

二、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第三部分评标办法及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投标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项目理解程度
- （2）监理服务的工作内容及监理依据
- （3）监理工作程序
- （4）质量控制
- （5）进度控制
- （6）投资控制
- （7）合同和文档管理
- （8）组织协调和制度
- （9）监理设施

第八部分 投标人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产品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承诺书II

致：延安市林业局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延安市林业局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服务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 延安市林业局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九部分 其他资料

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可按有关规定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不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监狱企业声明函（非监狱企业不填写）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第十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延安市林业局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 电子版 U 盘

（分别用单独的档案袋密封非招标大会不得启封）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